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汇金科技

公告编号：2019-119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9 年 10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在珠海市软件园路 1 号会展中心 3#第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同意募投项目延期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顺利进行，充分体现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切实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在已签署《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彭澎等持有的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协议书》、《<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彭澎等持有的江西尚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协议书>的补充协议》及与业绩承诺方彭澎、肖毅、新余尚为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亿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关于业绩补偿及补偿义务人获得股份解限比例等事宜的协议书》的基础上，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彭澎、肖毅、新余尚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亿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关于超额业绩奖励等事宜的协议书》和《关于业绩补偿及补偿义务人获得股份解限比例等事宜的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0 月 10 日